

##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4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9日上午10:30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5楼50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董事郦琦、丁士威及独立董事徐开娟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覃聚微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贷款的议案》

因开展影视业务需要，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成都分行”）申请4,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为一年期LPR-20BP（浮动利率，按目前LPR测算为2.80%，最终贷款利率以合同为准），贷款期限为2年，贷款资金用于日常经营周转、置换借款人在其他金融机构的流动资金类贷款，全额执行受托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间接控股股东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接受间接控股股东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文旅集团”）为公司向广发银行成都分行申请4,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全额保证担保。成都文旅集团间接持有公司29.90%股份，其对超股比担保的部分（即担保余额的70.10%）收取担保费，担保费率为1%/年（即按年化0.701%的费率收取担保费）。

本次接受间接控股股东成都文旅集团担保并支付担保费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2025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接受间接控股股东担保并支付担保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公司关联董事覃聚微、吴晓龙、原博、高磊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